

##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

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(以下簡稱台灣金融研訓院)係依據財政部 70 年 4 月 24 日(70)台財融字第 14740 號函由臺灣銀行等金融業者捐助設立「金融人員研究訓練中心」，復依財政部 89 年 5 月 17 日台財融字第 89732263 號函更名為「台灣金融研訓院」，設立目的在推廣金融教育研究，提升專業素質，以促成金融業務現代化。

台灣金融研訓院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 6 億 6,183 萬 8 千元，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5,820 萬 4 千元(增幅 9.64%)；支出編列 6 億 5,799 萬 4 千元，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5,536 萬元(增幅 9.19%)；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384 萬 4 千元，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284 萬 4 千元(增幅 284.4%)。謹就台灣金融研訓院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：

**三、近年預算員額概呈增加，惟實際進用人數與預算員額間存有一定落差，部分年度「用人費用」賸餘數存有逾千萬元之情形，宜秉零基預算精神，衡酌實需，覈實編列，俾達預算控管之效**

台灣金融研訓院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「用人費用」2 億 4,692 萬 6 千元，預算員額為 272 人，分別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1,910 萬 8 千元(增幅 8.39%)及 6 人(增幅 2.26%)，並較 112 年度決算數增加 3,574 萬 9 千元(增幅 16.93%)及 39 人(增幅 16.74%)，惟查該院近年實際進用人數與預算員額間存有一定落差，缺額率介於 6.25%至 12.06%間，且部分年度之「用人費用」賸餘數有逾千萬元之情形。茲分述如下：

### **(一)台灣金融研訓院業務所需費用應秉零基預算精神估列**

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下稱金管會)主管政府捐助及經指定民間捐助財團法人監督管理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：「為促進資源之有效運用，應秉持零基預算之精神，全盤縝密檢討各工作計畫，並按輕重緩急及成本效益等排列優先順序，俾於

可籌措之財源範圍內，妥善規劃整體財務資源，擬編各項預算。」而台灣金融研訓院為政府捐助比率 68.46%之財團法人，由金管會檢送預算書予本院審議，允宜恪依前揭規定，秉持零基預算精神估列業務所需費用。

**(二)近年實際進用人數與預算員額間存有一定落差，114 年度預算員額復較 113 年度實際進用人數增加 32 人，增幅達 13.33%**

按台灣金融研訓院 108 至 114 年度預算員額變動趨勢分析，概呈增加，惟檢視該院於上開期間之實際進用情形，各年度員工缺額人數分別為 31 人、16 人、29 人、24 人、27 人及 26 人，缺額率介於 6.25%至 12.06%間，存有一定落差，據該院提供資料，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預算員額 272 人，係因配合業務需要而增加 6 名員額，其雖僅較 113 年度預算員額(266 人)微幅增加 2.26%，然若與 113 年實際進用人數(240 人)相比，則增加 32 人，增幅達 13.33%(詳表 1)。

**表 1 台灣金融研訓院近年員工人數預、決算數對照表** 單位：人；%

| 項目 \ 年度   | 108 年 | 109 年 | 110 年 | 111 年 | 112 年 | 113 年 | 114 年 |
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預算數       | 257   | 256   | 260   | 260   | 260   | 266   | 272   |
| 決算數       | 226   | 240   | 231   | 236   | 233   | 240   | -     |
| 缺額數       | 31    | 16    | 29    | 24    | 27    | 26    | -     |
| 缺額占預算員額比率 | 12.06 | 6.25  | 11.15 | 9.23  | 10.38 | 9.77  | -     |

說明：114 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。

資料來源：台灣金融研訓院，本中心彙製。

**(三)114 年度預算案「用人費用」較 113 年度決算數增加 12.76%，鑑於 108 至 113 年度該費用皆有賸餘，且部分年度甚有賸餘逾千萬元之情形，允宜衡酌實需，覈實編列預算**

復檢視台灣金融研訓院 108 至 113 年度「用人費用」執行情形，預算執行率介於 88.79%至 99.94%間，皆達 8 成，惟 108 至 110 年度賸餘數皆逾千萬元，而 111 及 112 年度部分，按該

院提供資料，因 111 年度適逢調薪，且距前次退休金差額精算及提撥年度已逾 10 年，故委請精算師進行精算，差額則於該 2 年度用人費用預算額度內補足，共計增撥員工退休準備金 2,455 萬 5 千元(111 年度 1,200 萬元，112 年度 1,255 萬 5 千元)，爰該 2 年度「用人費用」賸餘數相對較低，至 113 年度，員工缺額人數雖有較 112 年度減少 1 人，然「用人費用」賸餘數仍續增至 882 萬 7 千元；而 114 年度「用人費用」預算案數為 2 億 4,692 萬 6 千元，若與 113 年度決算數相比，增加 2,793 萬 5 千元，增幅達 12.76%(詳表 2)。詢據該院表示，「用人費用」賸餘主要係因未覓得合適人選、部分人員離職或育嬰留職停薪、時薪助理未補實等因素所致，鑑於該院近年實際進用人數與預算員額間存有一定落差，且部分年度之「用人費用」賸餘數存有逾千萬元之情形，為使預算達到管控功能，切合零基預算精神，允宜覈實編列預算，俾符實際。

表 2 台灣金融研訓院近年「用人費用」預、決算數對照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；%

| 項目 \ 年度               | 108 年度  | 109 年度  | 110 年度  | 111 年度  | 112 年度  | 113 年度  | 114 年度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預算數(A)                | 201,968 | 204,061 | 206,003 | 208,961 | 218,309 | 227,818 | 246,926 |
| 決算數(B)                | 179,336 | 185,512 | 190,972 | 208,837 | 211,177 | 218,991 | -       |
| 賸餘數(A)-(B)            | 22,632  | 18,549  | 15,031  | 124     | 7,132   | 8,827   | -       |
| 預算執行率<br>(B)/(A)×100% | 88.79   | 90.91   | 92.7    | 99.94   | 96.73   | 96.13   | -       |

說明：113 年度決算數為自編決算數，114 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。

資料來源：台灣金融研訓院，本中心彙製。

綜上，台灣金融研訓院近年預算員額概呈增加，惟皆未足額進用，缺額率介於 6.25%至 12.06%間，部分年度「用人費用」尚存有逾千萬元之賸餘數，惟 114 年度預算員額及「用人費用」預算案數復較 113 年度決算數分別增加 32 人(增幅 13.33%)及 2,793 萬 5 千元(增幅 12.76%)，宜秉零基預算精神，覈實編列，俾符實

際。